

# 广州努力探索知识产权证券化进阶之路

□蔡幸幸 张海梅

党的二十大报告对科技创新体系作出部署,强调要“深化科技体制改革,深化科技评价改革,加大多元化科技投入,加强知识产权法治保障,形成支持全面创新的基础制度”。今年4月,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时强调,“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是中国式现代化建设的关键”。

知识产权证券化,以知识产权未来预期收益为支持,通过发行市场流通证券进行融资的方式,可以有效地将研发机构的知识产权无形资产转化为有形资产,是促进“科技—产业—金融”良性循环、推动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的重要支撑工具。

## 广州初步探索知识产权证券化的成绩

创下多个全国“首单”。目前,广州共发行了4单知识产权证券化产品,分别是“兴业圆融—广州开发区专利许可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简称“广专利2019-1”,全国首单单纯知识产权证券化产品)、“中信证券—广州开发区新一代信息技术专利许可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简称“广专利2020-1”,全国首单新一代信息技术知识产权证券化产品)、“粤开—广州开发区金控—生物医药专利许可1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简称“广开2021-1”)以及“长城嘉信—国君—广州开发区科学城知识产权商标许可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简称“科商2021-1”,全国首单纯商标知识产权证券化产品),总发行规模为10.25亿元,排在全国第三位,仅次于深圳、北京。这4单知识产权证券化产品中,广

州创下了3个全国“首单”,充分体现了广州在推动知识产权证券化具体实施中的先行先试,具有里程碑式意义。

证券化发展模式明确。就我国的实践来看,知识产权证券化可以采取知识产权融资租赁债权证券化、知识产权质押贷款债权证券化、知识产权许可债权证券化和知识产权转让应收账款证券化等模式。细究广州已发行的知识产权证券化产品,不难发现:广州发行的知识产权证券化产品100%属于知识产权许可债权模式,其基础资产为知识产权二次许可应收许可费。在此模式下,发起机构先与知识产权所有人一次性支付全部许可使用费。而发起机构基于该许可权,再对外许可(包括反向许可给知识产权原权利人)使用,约定被许可人定期向发起机构支付许可使用费。

基础资产行业分布广。广州发行的知识产权证券化产品并不局限于高新技术领域,其基础资产所涉及行业分布较广,如首单单纯专利产品“广专利2019-1”底层资产包括威创、华银医学、佳德环保、立达尔生物、中设机器人等11家民营企业的103件发明专利、37件实用新型专利,所属行业包括制造业(占比24.58%)、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占比14.59%)、橡胶和塑胶制品业(占比14.59%)、研究和试验发展(占比14.59%)等。总体而言,基础资产行业分布的多样化,在一定程度上可以惠及更多的科技型中小企业,也能够有效实现证券化风险分散目标。

## 广州深入发展知识产权证券化的问题

作为知识产权强市建设示范城市,广州虽然在促进知识产权高效益运用等方面位居全国前列,但是,由于知识产权证券化程序复杂、风险不定、流动性强的自有特点,广州

缺乏知识产权证券化市场培育相关政策持续驱动,造成广州在推动知识产权证券化高质量发展方面,仍存在不足之处。

首先,证券化规模效应不大。直到2022年,广州知识产权证券化产品累计发行4单,规模为10.25亿元。相比之下,深圳累计发行55单,发行规模为125.5亿元,占全国知识产权证券化总量的50.9%,是全国首个且唯一累计发行规模破百亿元的城市,成功惠及科企企业818家。这样看来,在发行数量和规模方面,广州与深圳有一定差距,虽然喝下“头啖汤”,但却后劲不足,未能形成破竹之势,发起机构先与知识产权所有人签署许可合同,接受知识产权的许可使用,并向知识产权所有人一次性支付全部许可使用费。而发起机构基于该许可权,再对外许可(包括反向许可给知识产权原权利人)使用,约定被许可人定期向发起机构支付许可使用费。

其次,优质知识产权供给少。知识产权证券化高质量发展的关键前提在于优质知识产权的充分供给。截至2022年底,广州每万人口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是25件,而深圳每万人口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则达到81.5件,北京达到218.3件,深圳、北京的发明专利拥有量是广州的3.3倍和8.7倍。相较于深圳、北京等地,广州知识产权的“含金量”明显不足,这与广州的产业结构有着很大关系,因为广州的支柱产业是汽车、电子和石化,而深圳则是高新技术、现代物流、金融以及文化创意产业。广州须发展知识产权密集型产业,才能提高科技研发成果量,加快知识产权高价值转化,使知识产权证券化有充足的“土壤”。

再次,证券化模式较为单一。目前,广州发行的4单知识产权证券化产品皆属于许可债权模式,而北京发行的知识产权证券化产品除了知识产权许可债权证券化模式,还有知识产权质押贷款债权证券化模式。深圳则采用知识产权转让应收账款证券化以及知识产权质押贷款债权证券化模式。深圳、北京能形成规模化的知识产权证券化产品,源于多样的知识产权证券化模式能有效匹配不同的融资场景,而单一模式不利于满足各类科技型科创企业的融资需求。

## 广州迈向知识产权证券化进阶之路的建议

未来,广州将继续深化知识产权证券化试点,总结提炼可复制、可推广的模式,努力增加优质知识产权供给,提升知识产权服务水平,加强政企合作,创新跨境知识产权证券化交易模式,探索符合我国国情的知识产权证券化发展模式。

第一,努力发展知识产权密集型产业,增加优质知识产权供给。一方面,要强化科技自立自强战略为支撑,加快形成以高新技术企业为主体、科技型中小企业为后备军的科技企业梯队培育体系,扶持智能与新能源汽车、生物医药与健康、新一代信息技术、智能装备和机器人等八大战略性新兴产业。另一方面,要进一步设立更多如广州工业智能研究院、粤港澳大湾区协同创新研究院等新型研发机构,发挥广州众多高质量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业务精湛的知识产权高端平台、孵化器—加速器—科技园“全链条孵化”体系,培养一批具有全球视野、业务精湛的知识产权高端人才,形成“技术研发、产业培育、人才培养”三位一体发展模式,推动重大基础研究成果产业化,产出更多更具交易价值的知识产权。

第二,努力引进知识产权服务机构,提升知识产权服务水平。依托中新广州知识城国际知识产权服务大厅平台,落实国家知识产权服务业集聚发展试验区建设,吸引更多高水平知识产权服务机构的进驻,为创新主体提供全方位、全过程、全链条的知识产权综合服务。与此同时,继续遵循“政府引导、公益服务、多方参与”的合作理念,持续优化知识产权扶持政策,不断完善知识产权服务措施,促进知识产权服务链与广州战略性新兴产业链、创新链全面对接。

第三,努力发挥国企敢为担当作用,提高知识产权证券化质效。国有企业在推动知识产权证券化高质

量发展过程中扮演着不可或缺的角色,主要体现在降成本和强增信两个方面。因此,国有企业可以组建产业服务公司,对接多层次资本市场,创新知识产权证券化模式,并进行复制推广,实施资金流闭环操作,先进行资金的贷出,再发行专项计划融入资金,最大程度降低沟通成本,缩短项目融资周期,提高知识产权企业的融资效率。此外,国有企业还可以积极为知识产权证券化项目的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提供双重增信担保,既对科技企业的知识产权质押贷款进行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又对投资人的本金及预期收益进行增信担保,以进一步突出知识产权证券化项目的信用评级。

第四,努力探索深港、穗澳跨境知识产权证券化,赋能湾区科创企业高质量发展。一方面,可以发挥广州开发区知识产权跨境交易运营服务中心的平台作用,探索知识产权服务融通、维权援助、人才培养等方面的创新,提升科创企业在国际市场上的竞争力和创新能力。另一方面,自《广州南沙深化面向世界的粤港澳全面合作总体方案》印发以来,南沙锚定打造立足湾区、对接港澳、面向世界的重大战略性平台目标定位,聚力建设粤港澳科技创新产业合作基地和共建高水平对外开放门户。为此,可以以南沙跨境贸易投资高水平开放试点为契机,依托外债便利试点政策,支持中小微企业一定额度内自主借债外债,解决境内企业知识产权在境外质押与融资资金缺乏的问题,实现湾区优势互补、协同发展,打造全球知识产权高地。

## 作者简介

蔡幸幸,中共广东省委党校决策咨询部研究员  
张海梅,中共广东省委党校决策咨询部教授  
文系系广州市社科规划共建课题“广州知识产权证券化的风险规制路径探索”(2020GZGJ272)的阶段性成果

# 慈善事业是扎实推进共同富裕的重要力量

□王高贺 李若衡

慈善事业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其对促进社会公平正义、推动共同富裕具有重要意义。进入新时代,党和国家对慈善事业的重视程度前所未有,把充分发挥慈善第三次分配作用纳入扎实推进共同富裕的战略部署之中。但从总体来看,我国慈善事业发展水平与经济社会发展程度相比,呈现出一定的差距。习近平总书记

在党的二十大报告中强调,要引导、支持有意愿有能力的企业、社会组织和个人积极参与公益慈善事业。总书记的指示,为促进新时代慈善事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根本遵循。

## 加强对先富群体的责任引导

共同富裕是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也是中国式现代化的重要特征。共同富裕并不意味着全体人民同步富裕,鉴于地理位置、自然条件和

发展基础的差异,改革开放后,我国采取了非均衡发展战略,形成了“两个大局”思想。第一个大局是让一部分地区和一部分群众先富裕起来,后富裕起来的地区和群众要融入这个大局;第二个大局是当发展到一定阶段,先富群体要拿出更多的力量帮助后富群体,形成先富带后富、先富帮后富、促进共同富裕的局面。

## 提升慈善活动政策促进力度

从国际经验来看,慈善活动政策促进力度强弱,很大程度上影响着乃至决定着慈善事业发展效果。《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从

2016年9月1日开始施行,其中第9章用15条专门规定了政策促进措施,如政府的基础建设支持、税收优惠、国家土地支持、金融支持、文教宣传支持、第三人激励、冠名权激励与慈善表彰等。

总体来看,慈善活动的政策促进力度仍有提升空间,一些地方和单位对慈善事业的重要地位认识不到位,对爱心企业和爱心个人的激励不够,重规范、轻促进,重原则、轻程序,重防范、轻监管,重管制、轻服务,重准入、轻监管,促进政策过于宽泛、缺乏刚性,鼓励倡导多、具体措施少。对慈善捐赠的税收优惠力度不够,并且慈善税收优惠申报程序繁琐,捐赠发票“一票难求”的现象比较普遍,据相关部门统计,80%以上的捐赠者未享受税收减免优惠。

由此可以看出,《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与新形势新问题新要求相比,还有一些不适应的地方,进一步修订完善慈善法成为共识,其中要重点做好三方面工作:一是进一步丰富税收优惠政策。税收优惠是促进慈善事业持续健康快速发展的最有利的政策,合理的政策可以产生“四两拨千斤”的突出作用,比如按照企业捐赠给予个人捐赠超额部分结转2年的税收优惠,将个人捐赠税前扣除比例从30%提升至50%等,便于有效激发个人和企业参与公益慈善活动的积极性,引

导更多私人财富流向公益领域。二是进一步完善慈善活动的配套制度。促进税和赠与税是调节收入分配和促进慈善事业发展的重要方式,目前全世界有100多个国家或地区开设了遗产税和赠与税。这两个税种在我国已讨论多年,但尚未开征。相关部门应加快遗产税、赠与税的调查研究力度,适时出台具有中国特色的遗产税和赠与税,与个人所得税相得益彰,引导更多企业和个人投身慈善事业,促进共同富裕。三是积极探索慈善活动激励回馈制度。把慈善捐赠相关信息依法纳入国家社会信用体系,在评优评奖、子女教育、积分落户、公共设施使用等方面适度倾斜,增强社会大众参与慈善事业的主动性。

## 强化对慈善活动参与群体的精神激励

习近平总书记在地工作时期指出:“树立慈善意识、参与慈善活动、发展慈善事业,是一种具有广泛群众性的道德实践。”积极参与慈善活动的群体通常不注重物质等方面的回报,而是基于道德层面的自我认同,相应的精神鼓励不可或缺。

当前我国对慈善捐赠者的精神激励不足,社会的慈善氛围尚不好,公众舆论对慈善行为的不友好有待进一步提升,有的人甚至认为捐赠者要做好事不能留名,否则就是“沽名钓誉”。发展慈善事业不能

保持在“沉默”状态,需要广泛普及慈善文化、弘扬慈善精神、宣传慈善典型,激发社会各界参与慈善事业的热情,营造广泛参与慈善的浓厚氛围。一方面,要进一步完善慈善表彰制度。建立健全国家、省、市、县各级协调配套的慈善表彰体系,各地应参照中华慈善奖、全国道德模范、中国好人等重要表彰项目,不断丰富表彰的种类和形式,拓宽慈善表彰覆盖面,对积极参与慈善事业的企业和个人及时地进行精神鼓励,进一步提升其参与慈善事业的热情。另一方面,主流媒体要加大对慈善人物和慈善事迹的宣传力度,产生榜样的示范和带动作用,促进全社会关心慈善、支持慈善、参与慈善,激发更多社会力量投身慈善事业。

## 作者简介

王高贺,暨南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教授、广东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中心特约研究员  
李若衡,华南农业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副教授、广东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中心特约研究员  
本文系广东省哲学社会科学2022年度省第十三次党代会精神研究专项“习近平关于共同富裕重要论述的历史唯物主义基础研究”(GD22TW06-01)的阶段研究成果

# 增强全民数据安全意识 and 素养 筑牢国家数据安全人民防线

□张玉洁

数据安全已成为事关国家安全和经济社会发展的大问题,亟待加强人民群众的数据安全意识,筑牢国家数据安全人民防线。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数据基础制度建设事关国家发展和安全大局,要维护国家数据安全。党的二十

大报告指出,要全面加强国家安全教育,提高各级领导干部统筹发展和安全能力,增强全民国家安全和素养,筑牢国家数据安全人民防线。上述重要论断,既为我国加强数据安

## 做好人人普及的“总体国家安全观”教育

国家安全教育是一项常抓不懈的“重大工程”,是关系全局、影响长远、利在千秋的重要工作。要加强国家安全教育,尤其是数据安全教育,不仅需要以“总体国家安全观”提升全民数据安

育新局面。

## 形成人人关心的“数据安全”意识

要增强全民数据安全意识,必须坚持个人意识、国家意识和法治意识的有机统一,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以国家安全为根本,以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保障,始终把“数据安全”置于国家安全的

全局位置,来确立国家数据安全得到长期、有效保护的保障。全面筑牢国家数据安全的人民防线,就是从人民群众数据安全意识的

## 增强人人预防的“数据安全”素养

提升人民群众的数据安全素

养,是消除数据安全风险、提升国家安全水平的重要举措。党的二十大报告将全民安全素养视为“国家

安全能力”的重要组成部分,并突出了全民安全素养对于筑牢国家数据安全人民防线的重要意义。这也意味着,增强全民“数据安全”素养,是人民群众预防和解决国家安全风险和事件的客观要求。虽然我国当前并没有发生较为严重的数据安全

事故,但却存在诸多数据安全风险。因此,无论是从保障个人权益的角度出发,还是从维护国家安全的视角考量,努力增强全民的“数据安全”素养,都是当前我国积极应对数据流

应当以社区为单位,开展多种形式的“数据安全素养提升”活动,总结优秀案例,树立安全典型,推进总体

## 打造人人参与的“数据安全”防线

数据安全人人有责,需要人人参与其中。尤其是随着我国数字化水平的不断提升,智能手机、电脑等数据处理终端日益普及,人民群众在享受互联网、大数据带来便利的同时,也对个人数据安全与国家数据安全提出了更高的挑战,甚至出现了如数据诈骗、数据爬虫等。因此,发挥人民群众“群防群治”功能,打造人人参与的“数据安全”防线,就成为我国防范国家数据安全的一项重要制度优势。坚持走人民路线,既是对党的二十大报告中“发展依靠人民、发展成果由人民共享”的集中体现,更是对数据安全治理规律的

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高质量发展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首要任务。为贯彻落实全国全省高质量发展要求,根据粤港澳大湾区文化资源禀赋特点、文化强国及广东文化强省建设要求,优化区域文化资源要素发展格局,以高品质的文化供给助推大湾区文化圈高质量发展。

## 深入把握文化要素的特征

文化空间结构是自然过程及人文活动在空间上的投影,按照一定的要素规模、比例、密度、组合分化形成的结构,就是地区的文化发展格局。综合粤港澳大湾区文化设施(博物馆、图书馆、文化馆、电视台、电台、杂志社、出版社、报社)以及物质文化遗产、非物质文化遗产、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红色资源、4A级及以上景区等文化要素的现状分布特征,大湾区文化要素已形成了核心圈层、近城圈层、外围圈层等圈层结构。大湾区内地城市文化要素集中分布于广州、深圳、东莞、佛山等四大核心城市;四大城市之间紧密的互动及其各自与外围之间频繁的联系形成了“文化走廊”;珠江东岸地区的文化要素比西岸密集,且在东岸地区形成明显的条带状。

## 加快塑造“三极五片六廊多组团”的格局

综合考虑粤港澳大湾区文化要素空间分布特征,以及文化产业发展的要求,粤港澳大湾区文化圈应塑造“三极五片六廊多组团”的总体发展格局,即通过“三极强枢纽、五片展功能、六廊强联系、组团促集群”的形式,打造国际化多元荟萃的文化发展新高地。

三极强枢纽 借助大湾区文化发展所依托核心城市的空间邻近性和功能互补性,以文化的同源性和融合性推动城市的组合化发展,加快将香港—深圳、广州—佛山、澳门—珠海三大极点城市培育成为世界级“文化组合城市”,强化组合城市的枢纽功能,畅通组合枢纽之间的要素循环联动,共同推动地区文化产业及事业高质量发展。

“广州—佛山”组合枢纽:培育成为“千年商贸+现代制造+广府文化”综合集成的内源型文化产业高地。基于广佛两市作为广府文化核心、两地同城化发展的基础,联合打造成为大湾区文化产业的组合发展引擎。借助广州作为国家中心城市、综合性门户城市、国际商贸中心、综合交通枢纽的功能,以及岭南文化核心区、红色文化富集区、海洋文化集中区、商贸文化和区域创新中心重点城市;佛山作为世界级制造业基地、广府文化核心区等优势,加强广佛千年商贸和工商业文化的融合业的企业和个人及时地进行精神鼓励,进一步提升其参与慈善事业的热情。另一方面,主流媒体要加大对慈善人物和慈善事迹的宣传力度,产生榜样的示范和带动作用,促进全社会关心慈善、支持慈善、参与慈善,激发更多社会力量投身慈善事业。

“香港—深圳”组合枢纽:培育成为“国际开放+经济特区+科技创新”的国内国际文化双循环发展先锋。基于“港—深”两市之间的“特别行政—经济特区”“国际—国内”联系枢纽与开放窗口等互补性功能,联合打造集国际文化、经济特区改革开放文化、创新创业文化、文化数字经济等于一体的内外循环组合枢纽。

香港重点聚焦文化创新创意、文化教育、商务会展、服务交流等国际高端文化核心功能,发展知识密集型创新文化创意服务业,提升城市品质和国际化水平,打造核心文化国际志业地标。借助国际航空、金融、贸易、航空等领域枢纽地位,加强对中国文化的阐发,构建具有文化竞争力的国际大都会。深圳结合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的发展方向,发展成为开放文化与建设文化交融荟萃的城市典范。依托经济特区、全国性经济中心城市、国家创新型城市优势,建设现代化“全球文化城市”,努力培育成为世界一流创新创意文化之都。

“澳门—珠海”组合枢纽:建设“葡语系国家往来+经济特区+高质量发展”精致型文化产业范例。基于“珠—澳”两市之间“经济特区—特别行政—中国—葡语国家”联系枢纽及窗口功能的互补性,深化珠澳合作,共建世界级旅游休闲中心、中国—葡语系国家商贸合作平台,推动以中华文化为基础、多元文化共富繁荣的交流合作。澳门立足丰富多元的文化资源,以“文化+节庆”“文化+体育”“文化+会展”“文化+教育”为主要方向,扩大“艺荟澳门”文化品牌影响力,联动大赛车、马拉松等国际体育竞赛品牌以及旅游业,推动特色国际文化产业发展壮大。珠海重点加强空海联动,推动航空航天文化品牌做强做优做大,推动滨海旅游业加快发展,加快珠海西部山水田园风光资源开发,形成“文明

## 作者简介

陈世栋,广东省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研究员、广东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中心特约研究员  
罗悦,广东省社会科学院文化产业发展助理研究员、广东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中心特约研究员  
本文系广东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2022年度省第十三次党代会精神研究专项(GD22TW06-16)的阶段成果

# 优化粤港澳大湾区文化圈高质量发展的总体格局

□陈世栋 罗悦

新特区·活力新珠海”的城市形象,建设全国文明城市。珠海两市围绕横琴深度合作,推动在文化创意及国际贸易等领域的协同发展。

五片展功能 根据大湾区内部重点文化资源要素规模和密度的区域差异所形成的不同的文化产业区,结合不同区域的禀赋和产业基础,打造五大文化产业主体功能区。分别是以广州、佛山和东莞(北部和西部)为主的广府文化核心区,以江门和中山为重点的华人华侨文化片区,以珠江三角洲和东部地区为主的广府文化核心区,以江门和中山为重点的华人华侨文化片区,以莲花山—罗浮山—鼎湖山—龟岩山—云台山—天露山环线的生态文化片区。

六廊强联系 发挥大湾区与周边地区沿海、沿河(珠江—西江、东江、北江)、沿陆路(国道省

道、高速公路、高铁)的主要交通通道的文化交流纽带作用,打造六大文化廊道。分别为沿海地带的海洋文化产业发展走廊,主要是发展滨海文化产业;“西江—珠江”文化产业走廊,可培育成为大湾区一八桂文化圈联动发展的主通道;东江流域文化产业走廊,可打造成为大湾区—潮汕文化区联动的

主通道,并进一步延伸至福建浙江,加强与闽越文化的联系;东北向文化产业走廊,可培育成为大湾区—湖湘文化圈联动发展的主通道;西部文化产业走廊,可发展成为大湾区—粤西雷州文化区联动的

主通道,并进一步联动海南自贸港文化圈;“黄金内湾”文化创新创意产业走廊,可打造成为三大核心枢纽地区内部循环和辐射周边地区的主要闭环通道,是引领湾区文化产业发展的主脊梁。

组团促集群 根据大湾区文化产业要素在不同层次的集聚程度,联动建设特色文化组团,孵化特色文化产业集群。重点培育广府传统文化组团(如广州传统中心城区、佛山祖庙—东华东里、江门—新会古城及周边

等)、“云山珠水”文化创意组团、华侨文化产业组团、红色文化产业组团、海洋文化智能制造产业组团、海洋文化产业链组团等,滨海文旅融合产业组团、休闲康养文化产业组团等。

## 作者简介

陈世栋,广东省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研究员、广东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中心特约研究员  
罗悦,广东省社会科学院文化产业发展助理研究员、广东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中心特约研究员  
本文系广东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2022年度省第十三次党代会精神研究专项(GD22TW06-16)的阶段成果